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9 页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9744号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珀莱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珀莱雅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珀莱雅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珀莱雅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珀莱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珀莱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珀莱雅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first auditor, Yin Bing.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econd auditor, Wang Xiang.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二日

#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7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34元，共计募集资金76,7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188.6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1,511.3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750.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9,761.3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49号）。

####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1205230029888055818			2019年12月3日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571907097910304			2019年12月4日销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山支行	20000032392800019278906	69,761.32		2019年6月21日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6790188000805140			2019年12月16日销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15000090559246			2019年12月3日销户
合计		69,761.32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引进先进的自动化化妆品生产线及配套设备，对原有的半自动生产线进行替换，并对相应的仓储物流进行更新改造。但随着设备生产商在技术、工艺方面的不断提升，以及公司多年来在化妆品制造领域积累的经验及有利条件，本公司通过方案优化和改进，在设备选型及厂房改造和仓储物流系统改造等方面的投入均有一定程度的节约，同时本公司现有产能所需的生产设备和人员结构基本匹配，生产的产品品种和数量也基本满足市场需求，保持较好的增长势头。故本公司在对现有厂房进行装修改造，引进了 2 条先进的自动化化妆品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等后，暂不引进其他两条全自动化化妆品生产线。

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终止“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及利息 2,915.1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A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B	差异 1 (A-B)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实际投资金额 C	差异 2 (A-C)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7,516.83	47,516.83		48,061.41	-544.58 [注 1]
产品中心建设项目	16,793.42	11,198.02	5,595.40	11,198.02	5,595.40 [注 2]
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451.07	2,564.18	2,886.89	2,564.18	2,886.89 [注 3]

[注 1] 2019 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完成投入，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

544.58 万元，是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投入该项目。

[注 2] 2019 年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与调整后实际投资总额差异主要系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 6,218.28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资金 0.04 万元（含利息收入），合计 6,218.32 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终止，并已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 2,915.14 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17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和“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效益因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完成后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形。

####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 12 月 29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资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资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尚未赎回的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合计节余资金 6,218.32 万元（含利息收入），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8.91%，转入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余资金 2,915.14 万元（含利息收入），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18%，转入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注销手续。

###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9,761.3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1,823.61 [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886.89 [注 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1,82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14%	2017 年：23,353.84
	2018 年：24,064.13
	2019 年：14,405.64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7,516.83	47,516.83	48,061.41	47,516.83	47,516.83	48,061.41	2019 年 5 月
2	产品中心建设项目	产品中心建设项目	16,793.42	11,198.02 [注 3]	11,198.02	16,793.42	11,198.02 [注 3]	11,198.02	2019 年 11 月
3	潮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潮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451.07	2,564.18 [注 4]	2,564.18	5,451.07	2,564.18 [注 4]	2,564.18	[注 4]

4	终止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9,761.32	61,279.03	2,915.14	69,761.32	61,279.03	2,915.14	[注 4]
合 计		69,761.32	61,279.03	64,738.75	69,761.32	61,279.03	64,738.75	

[注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823.61 万元与实际投资金额 64,738.75 万元的差异,主要系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未包括“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终止后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15.14 万元;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69,761.32 万元的差异,主要系: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 544.58 万元;2)“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和“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分别为 5,595.40 万元和 2,886.8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2019 年度“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完成投入,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 544.58 万元,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利息收入等一并投入该项目。

[注 3] 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产品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产品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5,595.40 万元及利息收入 622.92 万元,合计 6,218.32 万元已转入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4]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完工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终止,并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64.1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2,886.89 万元及利息收入 28.25 万元,合计 2,915.14 万元已转入公司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 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1]	14,364.51	15,044.45	28,076.67	57,485.63	[注 1]
2	产品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湖州分公司化妆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71.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根据公司 2017 年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完全建成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含税）146,090.47 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为 23,004.12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主要投向形象宣传推广活动，在 2017 年和 2018 年项目建设期间，公司按照当期该募投项目支出金额占销售费用中形象宣传推广费的比例计算全年效益，2017 年至 2018 年分别实现效益 14,364.51 万元和 15,044.45 万元。2019 年末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成，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较 2016 年增加 150,014.63 万元，增加利润总额 28,076.67 万元。由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法直接计算产生的效益，故假设新增的收入和利润均系与该募投项目建设直接相关，在该假设下公司 2019 年实现了承诺效益。

[注 2] 截至 2019 年底，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48,061.41 万元已全部投入完成。上述资金用于支付营销费用，随着项目投入的完成，该部分营销网络建设的募集资金对应的项目均已在 2019 年及之前实施。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计算实现效益情况。